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上年度之比較金額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2	167,718	170,445
銷貨成本		(98,883)	(98,082)
毛利		68,835	72,363
其他收入	3	5,718	5,715
其他收益	4	23,185	3,071
分銷及銷售費用		(47,895)	(49,243)
行政開支		(31,747)	(26,612)
其他開支	5	(27,049)	(93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3,381)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	73,69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2,664
融資成本		(10,077)	(10,751)
除稅前（虧損）／盈利	6	(19,030)	66,586
所得稅開支	7	(2,094)	(1,2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盈利		(21,124)	65,382
每股（虧損）／盈利		港仙	港仙
- 基本及攤薄	8	(1.50)	4.63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232	156,171
預付土地租賃賬款		6,185	10,067
無形資產		65	1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0,028	-
		<u>133,510</u>	<u>166,34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592	21,433
貿易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	64,347	93,6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41,093	208,135
經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15	49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338	6,9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958	73,247
		<u>366,543</u>	<u>403,938</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0	15,179	20,03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546	40,962
應付稅款		2,432	1,071
銀行貸款		109,070	134,262
		<u>143,227</u>	<u>196,332</u>
流動資產淨值		<u>223,316</u>	<u>207,60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6,826</u>	<u>373,94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70,572	70,572
儲備		280,982	303,376
股東資金		<u>351,554</u>	<u>373,948</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5,272	-
		<u>356,826</u>	<u>373,948</u>

附註：

## 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本集團採納以下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修訂及詮釋現正或已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法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無須對過往期間進行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09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設協議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sup>7</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之資產 <sup>8</sup>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其後完結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對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接獲客戶之資產轉讓有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為止，得出結論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或會導致新增或經修訂披露，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亦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藥物產品及曾於二零零八年參與物業投資。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資料。物業投資業務之收入、業績及資產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收入及業績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少於10%。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類資料。

## 3.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63	1,04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利息收入	-	2,597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4,913	1,52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	544
股息收入	41	-
其他收入	1	-
	<u>5,718</u>	<u>5,715</u>

## 4. 其他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791
免付貿易應付賬款	14	1,891
匯兌收益	5,224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6,094	-
已確認之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596	-
出售經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	59
其他	257	305
	<u>23,185</u>	<u>3,071</u>

## 5. 其他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確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9,055	-
已確認之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7,994	931
	<u>27,049</u>	<u>931</u>

## 6. 除稅前（虧損）／盈利

除稅前（虧損）／盈利已扣除：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233	19,964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行政開支）	41	9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26,225	18,510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0,077	10,751
預付土地租賃賬款	298	429
經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81	559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35	1,204
於過往年度中國所得稅不足撥備	159	-
	<u>2,094</u>	<u>1,204</u>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於期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頒佈中國主席令第63號《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布新稅法實施條例。新稅法及實施條例將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由現行之適用稅率更改為25%，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因此，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中國附屬公司應繳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33%，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根據當時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三間合資格的中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之兩年，可獲豁免中國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寬免50%中國所得稅。其中兩間中國附屬公司之首個經營獲利年度分別為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法定財政年度。

## 8. 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21,124,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盈利 65,382,000 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 1,411,440,590 股（二零零八年：1,411,440,590 股）計算。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述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者相同。

## 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76,298	96,186
減：累計減值	(14,334)	(8,089)
	<u>61,964</u>	<u>88,097</u>
貼現票據／附追索權之背書票據	2,383	5,538
	<u>64,347</u>	<u>93,635</u>

客戶主要按信貸期付款。除若干信用良好之客戶外，一般須自發票發出後之90日至180日內結算發票。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後）及貼現票據／附追索權之背書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 至 90 日	39,722	63,109
91 至 180 日	15,629	19,218
181 至 365 日	8,054	8,576
1 至 2 年	942	2,732
	<u>64,347</u>	<u>93,635</u>

## 10. 貿易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 至 90 日	10,085	11,931
91 至 180 日	1,266	3,448
181 至 365 日	2,519	889
超過 365 日	1,309	3,769
	<u>15,179</u>	<u>20,037</u>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二零零八年：三個月）。

###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就本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集團將不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業務回顧

本年度集團之營業額為 167,718,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70,445,000 港元），較去年輕微下降約 1.6%。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 21,124,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盈利 65,382,000 港元）。

回顧年內，大輸液市場之價格穩定，再加上集團的成本控制，本年毛利率為 41%（2008：42%），與去年相約。

本年度之盈利大幅下降約 86,506,000 港元，因集團於上年度將部份投資出售。於上年度，本集團出售其中包括位於中國從事房地產開發的聯營公司及位於北京的投資物業，該等出售於去年之收益分別為約 73,691,000 港元及約 2,664,000 港元。此外，上年度集團攤佔聯營公司虧損約 3,381,000 港元，由於該聯營公司已於上年度出售，本年度已不須再為該聯營公司攤佔任何虧損。經計及此三項非經常性項目，已於上度為集團帶來約 72,974,000 港元之淨收入。若扣除此三項非常性項目，上年度之虧損約 7,592,000 港元。

本年度之虧損擴大，主要因其他開支大幅增加約 26,118,000 港元。由於集團位於國內的生產車間需要進行改造，以加大產能，固需將現有部份生產車間進行清拆，因此，集團為固定資產進行評估及於年內確認減值虧損約 19,055,000 港元。此外，本集團認為部份應收賬款為未能收回，故已確認之減值虧損約 7,994,000 港元。

### 收購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及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本集團簽訂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收購協議」），就有關收購天盛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天盛」）所有已發行之全部股權。天盛之主要資產為一蒙古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於蒙古之鐵礦開採業務。作價為 300,000,000 港元。根據收購協議，作價將以 (i) 現金 70,000,000 港元及 (ii) 本公司向 Boa 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發行 230,000,000 港元之承根票據。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有關收購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完成。

### 展望

由於集團旗下廠房已開始進行改造，令其產能將大幅提升。集團將能透過生產設備的改造，優化生產流程及加強品質控制，預期集團將可以進一步增強市場佔有率及盈利貢獻。

另外，鑑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以及工業化及城市化步伐加快，故即使現時礦物價格下跌，長遠而言對天然資源將會持續有一定需求。董事相信，對天然資源之需求將會十分龐大，而本公司可透過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天然資源業而保持增長動力。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主動於新興工業中物色有助本集團擴闊收益來源之新商機。董事認為，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具有高增長潛力之新範疇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相信收購事項乃本集團將業務拓展至前景理想之天然資源開採業務之良機。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 500,053,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570,280,000 港元），分別由流動負債 143,227,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96,332,000 港元）及長期負債 5,272,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零）及股東資金 351,554,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373,948,000 港元）組成。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 2.56（二零零八年：2.06），而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股東資金）約為 32.52%（二零零八年：35.9%）。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款總額以人民幣折算，約 42%（二零零八年：32%）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而結餘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分別為約 20,826,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1,055,000 港元）之若干物業，約 11,915,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9,085,000 港元）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約 6,404,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4,972,000 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 11,338,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6,992,000 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收購非流動資產所承擔之 15,544,000 港元，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負債及商業交易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價，而該等貨幣於年內均相對保持穩定。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匯率風險，故此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 839 名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參照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而釐定。除強制性公積金及法定退休福利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福利和資助僱員參加各種培訓及持續教育計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惟以下除外：

- (i) 董事會前主席因其它事務安排及事宜而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惟已授權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代表其擔任大會主席；及
- (ii)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均無特定任期，惟彼等須按照本公司細則規定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和重選。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全部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刊登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之網站（[aplushk.com/clients/0899asiaresources/index.html](http://aplushk.com/clients/0899asiaresources/index.html)）瀏覽。年報將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公佈。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詹劍崙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詹劍崙先生及陳崇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輝明先生、張憲林先生及謝旭江先生。

\* 僅供識別